

# 山东省教育厅

## 关于开展 2018 年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省属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人事司关于做好 2018 年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教人司[2018]251 号)的要求，现将 2018 年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自然科学、工程技术领域申报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一般应具有中国国籍，申报截止日期前在大陆工作 1 年以上的高校在聘青年人才。已在大陆工作 1 年以上的台港澳地区专家和取得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的外籍专家，可以申报自然科学、工程技术领域青年拔尖人才。

同时应符合以下条件：

1. 拥护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恪守学术道德和职业道德，学风正派、师德高尚、诚实守信；
3. 在自然科学、工程技术、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重点领域崭露头角，获得较高学术成就，具有创新发展潜力，有一定社会影响；

4. 申报人年龄限定为 40 周岁以下（1978 年 8 月 31 日及以后出生）。

5. 一般应获博士学位。

申报人不得在同一年度申报国家“万人计划”其他类别的项目。国家“千人计划”入选者不在本计划支持之列。

获得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项目和自然科学基金会“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资助的人才，资助期内不得申请青年拔尖人才项目。

参评过青年拔尖人才但未入选者，申报时应有新成果新成就。同一申报人申报本计划不得超过 2 次。

## 二、推荐要求

1. 我省省属高校自然科学、工程技术领域人推荐人选名额为 10 人。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按照“坚持标准、优化结构、宁缺毋滥”的要求，认真做好推荐人选审核把关工作。我厅将根据申报情况组织有关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论证后按照推荐名额数量择优推荐。

2. 各高校党委要切实履行人才引进使用的主体责任，严格审核人选的个人档案，严把人选的政治关、师德关、育人关和质量关，确保推荐人选的思想政治素质过硬、师德师风高尚、育人水平高超、业务能力精湛。

3. 申报人应客观、如实、完整地填写申报材料，不得空项、漏项，不得弄虚作假；高校要各负其责、严格把关，

科学评估人才综合素质和能力水平，确保信息的真实性，防止弄虚作假。

### 三、材料报送

1. 申报材料包括申报情况报告、申报书、附件及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

2. 申报情况报告以高校党委名义正式上报。报告中应包含人选情况、推荐程序、单位推荐意见等相关内容，并对推荐人选的政治表现、师德师风和档案核查情况进行说明。

3. 《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自然科学类申报书》通过申报书客户端填写。申报书客户端可在中国人才网（[rencai.people.com.cn](http://rencai.people.com.cn)）进行下载。

4. 附件材料包括：

（1）附件材料目录；

（2）身份、学历、学位证书、任职证明复印件；

（3）申报书中列举的所有科研项目、获奖及专利情况的证明复印件；

（4）1-3 篇重要创新性论文的全文及其刊载杂志封面、目录复印件，以及申报署中列举的其他代表性著作封面、目录和论文首页复印件；

（5）申报书中列举的SCI、EI、SSCI、SCSSCI 收录以及论文他引情况的证明（须经有关检索机构盖章）；

（6）在国际学术会议上担任职务的证明以及作大会报

告、特邀报告的邀请信或通知复印件；

(7) 非首次申报须提供新成果新成就证明材料  
上传的附件材料须整合形成PDF 格式文件，大小不超过  
15M(单个文件不超过15M，如超过可分为2 个以上文件)。  
涉密材料通过光盘报送。

5. 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推荐高校在中国人才网  
([rencai.people.com.cn](http://rencai.people.com.cn)) 进行下载填写 。

6. 申报材料如涉及保密信息，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有关规定审核把关，妥善做好保密技术处理，并附说明（加盖保密部门公章）。

7. 请各高校于8 月7 日前将上述申报材料报送至省教育厅708房间，逾期视为放弃申报。

材料明细：

(1) 《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自然科学类申报书》纸质材料5份；

(2) 附件材料1份（用A4 纸双面打印，合并装订）；

(3) 申报情况报告1份；

(4) 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1份；

(5) 电子文档各1 份。

8. 联系方式

山东省教育厅人事处

联系人：唐启和 林燕

联系电话：0531-81676752

电子邮箱：[rsc710@shandong.cn](mailto:rsc710@shandong.cn)

山东省教育厅

2018年7月31日